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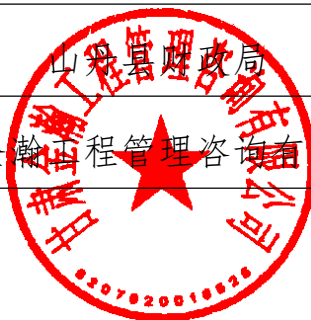
山丹县霍城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乡镇财政 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报告

项 目 名 称：山丹县霍城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乡镇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

项目主管部门：山丹县霍城镇人民政府

评价实施部门：

评价机构名称：甘肃金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

2025 年 9 月

山丹县霍城镇人民政府2024年乡镇财政运行
综合绩效评价报告（公开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						
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山丹县霍城镇人民政府2024年乡镇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				
	评价年度	2024年		评价类型	财政评价	
	委托评价单位	山丹县财务局		评价机构名称	甘肃金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	
	评价对象名称	山丹县霍城镇人民政府				
评价目的	2024年度山丹县霍城镇人民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，通过梳理部门职能、部门管理、部门职能履职方式方法、预算编制依据、预算明细、预算支出明细、部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、部门工作计划的完成情况等信息，分析部门职责的履行情况、履职效果及部门职能的实现程度，总结经验和做法，找出部门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，提出改进建议，为今后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的效果和人、财、物统筹安排的能力提供参考依据和针对性建议，提高部门管理和服务水平，强化支出责任，规范工作纪律，提高业务和资金科学化、精细化管理水平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同时，为以后部门预算资金安排工作，提供决策参考依据。		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一般公共预算收入	1351.85	一般公共预算支出	1351.85	一般公共预算结余	0
	政府性基金收入	15.85	政府性基金支出	15.85	政府性基金结余	0
	国有资本经营收入	0	国有资本经营支出	0	国有资本经营结余	0
	社会保险基金收入	0	社会保险基金支出	0	社会保险基金结余	0
二、绩效目标						
年度目标	目标1：上级拨付惠农资金通过惠农“一折通”及时、准确发放到受益群众手中，准确率100%，及时率100%。 目标2：政府运行稳定，各项工作及时处理，工作安排有序进行。 目标3：群众对政府服务能力满意度持续提高。					
三、评价基本情况						
评价范围	本次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对象为山丹县霍城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整体支出1377.48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861.66万元，项目支出515.77万元，年末结转结余0.05万元。评价时段为2024年1月1日—2024年12月31日。					
评价依据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； 2.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34号）； 3.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； 4.《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甘发〔2018〕32号）； 5.《财政支出（项目支出）绩效评价操作指引（试行）》（中评协〔2014〕70号）； 6.《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》（财预〔2013〕53号）； 7.《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》（甘财绩〔2020〕5号）； 8.《中共张掖市委 张掖市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市委发〔2019〕19号）。					
绩效评价指标体系	指标体系包括一级指标6个、二级指标19个、三级指标33个。一级指标六类，分别为财政收支保障、预算规范管理、财政基础管理、财政可持续性、财政运行成效、其他，权重的分配占比分别为22%、20%、15%、15%、28%。					
评价办法	成本效益分析法、比较法、因素分析法、最低成本法、专家评议法、公众评判法、标杆管理法。					

数据采集及处理办法	信息与数据收集采取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对项目实施的重要节点，收集、整理、分析相关绩效数据信息，并与预算绩效目标及指标加以比照，做出客观评价。					
绩效评价工作过程	接受委托任务、拟定方案、开展培训、现场评价、撰写报告、资料归档（2025年8月1日-8月25日）。					
四、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						
综合评价结论	评价得分	90.99		评价等级	优	
绩效分析	指标	财政收支保障	预算规范管理	财政基础管理	财政可持续性	财政运行成效
	得分率	100.00%	95.00%	74.00%	73.33%	99.61%
五、存在问题	（一）绩效目标涵盖度不高，指标设置不全面，绩效自评不细致。 在“全过程”预算绩效管理中，个别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质量有所欠缺。首先，在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方面，绩效目标设置过于简单，未能完全涵盖年度重要工作，绩效指标设置也过于简单，无产出与效益方面指标；其次，在绩效自评方面，自评报告内容仅是描述资金使用情况，对于当年所做工作的产出与效益分析过于简单。 （二）原始凭证不完整，记账要素不合规。 财务凭证中原始凭证不完整，记账凭证要素不合规等情况。如：记账凭证中记账人员与审核人员为同一人；2024年5月5号凭证中，缺少确认通知书等原始凭证；2024年12月28号凭证中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内资金用途有所涂改。 （三）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缺失，管理欠规范，固定资产账卡实不符。 霍城镇政府在资产管理方面，还存在固定资产系统相关信息记录不全、固定资产实物无资产标号标贴、资产未能及时下账、部分资产未能有效利用等情况。 （四）群众满意度略低。 群众对于霍城镇政府2024年在工作、管理、服务等方面满意度还未达到预估目标。					
六、有关对策建议	（一）重视绩效管理工作，完善绩效管理体系 建议霍城镇人民政府加强绩效目标管理，提高业务部门预算绩效意识，强化部门履职监督。编制预算前，结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，明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与年度绩效目标，对部门产出准确定位和细化，对部门工作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准确论证与分析，使其能够在符合客观实际的前提下准确、全面地反映部门年度工作履职情况。 （二）严格杜绝凭证瑕疵，规范夯实财务根基 建议霍城镇人民政府：一是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明确岗位职责分离，严禁记账与审核由同一人操作，确保不相容岗位相互制衡；二是强化原始凭证管理，建立凭证审核清单机制，对缺失关键附件的凭证一律退回补全，否则不予入账；三是严格规范凭证填制要求，明确禁止涂改关键信息，确需更正的应按规定划线更正并签章确认；四是定期开展财务自查与专项培训，提升人员合规意识，确保凭证处理全程可追溯、合规规范。 （三）加强固定资产管理，提高资产管理水平 建议霍城镇人民政府应制定相关固定资产管理制度，定期对资产明细和资产卡片进行核对，及时盘点，及时更新资产使用状况，确保固定资产账实相符。同时，明确资产使用责任人，强化资产使用责任，提高资产使用效率。 （四）内外兼修增满意度，标本兼治树好形象 建议霍城镇人民政府：一是建立健全常态化沟通反馈机制，通过定期入户走访、线上民意征集、举办群众座谈会等形式，广泛倾听并精准把握群众与工作人员的真实诉求；二是大力推行服务流程标准化与信息公开化，重点公开办事流程、时限及结果，增强工作透明度，杜绝推诿扯皮；三是强化内部管理与员工激励，明确岗位职责，加强业务与服务意识培训，同时将群众满意度纳入绩效考核体系，激发工作积极性；四是建立“问题受理-整改-反馈”闭环机制，对收集到的意见及时响应、限期整改并公开结果，以实际成效取信于民，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。					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	一是采取统筹规划评价工期、规范评价管理流程、严格评价机构筛选、强化评价过程管控、优化评价组织模式等措施，统筹推进项目实施。 二是创新项目主评人“交叉评审”、第三方机构“内审+终审”“质费挂钩”等机制，提高绩效评价服务水平和报告质量。 三是对财政绩效评价结果及有关情况进行了通报，要求各有关部门举一反三、跟踪落实问效，充分发挥“以评促改”的积极作用，对标对表分析本部门本行业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存在的短板弱项，做好问题整改和政策落实。					

评价机构（盖章）： 主评人（签字）： 评价日期：2025年9月2日	评价工作组人员（签字）： 白能君 朱冬标 王晨 李书晓 阮健博 评价日期：2025年9月2日
--	---